

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已经披露的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需要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或对相关更正事项进行专项鉴证，如果会计差错更正具有广泛性影响或导致公司相关年度盈亏性质发生改变，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除上述情况外，会计师事务所可以仅对更正事项执行专项鉴证并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如果公司对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但不能及时披露更正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或专项鉴证报告，公司应当在临时公告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披露，因此公司原计划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更正后的财务报表、相关附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相关意见的披露。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相关方正在积极配合并全力推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核查工作。由于此次核查所涉及的工作复杂、工作量较大，公司和会计师事务所将尽快完成更正后的相关财务信息以及专项鉴证报告的披露工作。

公司相关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